

# 2022 年度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部门决算

# 目 录

## 第一部分：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概况

一、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主要职责

二、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机构设置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年度部门决算

### 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第三部分：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年度部门决算 情况说明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概况**

## **一、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主要职责**

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正科级，公益一类。主要职责：受市水利局委托，负责对有关涉及水利的法律、法规的执行情况实施监督检查；承担水政监察工作；组织对敏感河段、重点水域开展定期或不定期执法巡查工作；组织全市重大的水行政监察执法活动，直接查处违法采砂、违法占用河道、水库和破坏水利设施等重大涉水违法事件；组织指导行政处罚、行政强制等工作，组织行政执法案卷评查工作；协调跨县（市、区）行政区域的水事纠纷；负责主管部门涉及水政监察举报电话的受理、转办和交办工作。

## **二、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机构设置**

（一）办公室。协助支队领导对各股的工作进行综合协调，组织支队日常行政和后勤事务工作；负责支队公文处理、文秘、档案、保密、机要、安全保卫、政务信息、精神文明建设等行政工作；负责支队的年度预算、财务管理、政府采购工作；负责支队的机构编制、组织人事、劳动工资、劳动保护和社会保险工作；负责支队有关工作会议的组织工作；完成领导交办的其他工作任务。

（二）水政监察管理股。负责在本市范围内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防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水土保持法》 等法律、法规和规章；组织协调指导本市

范围内的水政监察工作，对河道及湖泊（含水库）、水土保持、水资源管理等领域实施监督检查，依法查处违法行为；组织协调查处本行政区域内影响重大、案情复杂、跨县级行政区域以及上级交办的水事违法案件和组织协调本行政区域内的联合水事检查行动；配合和协助公安和司法部门查处水事治安和刑事案件；完成上级领交办的其他事项。

（三）水事纠纷调处股。对本市各级水政监察工作进行监督检查及业务指导；组织调解本行政区域内跨县行政区域的水事纠纷；办理本行政区域内的重大涉及水政监察的水事信访案件；协助对水政监察人员进行年度培训管理；完成上级领导交办的其他事项。

###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我单位没有下属单位，按照部门决算编报要求，单独编制本部门决算。

## 第二部分：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年度部门决算表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41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0.0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0.00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32.8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6.5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336.95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31.0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表 1

##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项 目	行次	决算数
栏 次		1	栏 次		2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0.00
<b>本年收入合计</b>	27	417.44	<b>本年支出合计</b>	57	417.44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0.00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0.00
<b>总计</b>	30	417.44	<b>总计</b>	60	417.44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表 2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7.44	4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0	3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	32.8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9	1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9	16.59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95	3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36.95	336.95	0.00	0.00	0.00	0.00	0.00

表 2

## 收入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 目 名 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417.44	417.44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7.99	27.99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8.96	308.96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9	3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9	31.0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9	24.89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表 3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7.44	377.71	39.73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0	32.8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	32.8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0	20.3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	12.5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9	16.59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9	16.59	0.00	0.00	0.00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2	16.12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95	297.23	39.73	0.00	0.00	0.00
21303	水利	336.95	297.23	39.73	0.00	0.00	0.00

表 3

## 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 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417.44	377.71	39.73	0.00	0.00	0.00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7.99	0.00	27.99	0.00	0.00	0.00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 护	308.96	297.23	11.73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9	31.09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9	31.09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9	24.89	0.00	0.00	0.00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	6.21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417.44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0.00	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0.0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32.80	32.80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6.59	16.59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0.00	0.00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0.00	0.00	0.00	0.00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336.95	336.95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 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 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31.09	31.09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 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 管理支出	54	0.00	0.00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表 4

##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 目	行次	金额	项 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 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 排的支出	58	0.00	0.00	0.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417.44	本年支出合计	59	417.44	417.44	0.0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0.00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 余	60	0.00	0.00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0.00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 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 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417.44	总计	64	417.44	417.44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入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17.44	377.71	39.73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2.80	32.8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32.80	32.8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20.30	20.3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2.50	12.5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16.59	16.59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16.59	16.59	0.00
2101102	事业单位医疗	16.12	16.12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0.47	0.47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336.95	297.23	39.73
21303	水利	336.95	297.23	39.73
2130309	水利执法监督	27.99	0.00	27.99

表 5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合计	417.44	377.71	39.73
2130311	水资源节约管理与保护	308.96	297.23	11.73
221	住房保障支出	31.09	31.09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31.09	31.09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24.89	24.89	0.00
2210203	购房补贴	6.21	6.21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8.9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34
30101	基本工资	59.06	30201	办公费	4.93
30102	津贴补贴	35.09	30202	印刷费	0.00
30103	奖金	78.87	30203	咨询费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107	绩效工资	89.25	30205	水费	0.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12	30206	电费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2.50	30207	邮电费	1.34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6.12	30208	取暖费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0.00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04	30211	差旅费	0.68
30113	住房公积金	24.89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0114	医疗费	0.00	30213	维修(护)费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96	30214	租赁费	0.00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4.47	30215	会议费	1.31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0302	退休费	4.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0304	抚恤金	0.00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0305	生活补助	0.00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47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2.88
30309	奖励金	0.00	30229	福利费	3.2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0.00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0.0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10	资本性支出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0.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表 6

##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制品购置	0.00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09	经常性赠与	0.00
			39910	资本性赠与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363.38		公用经费合计	14.3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本单位本年度无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表 7

###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结余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8

###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本表本年度无发生额。

表 9

##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单位：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单位：万元

预算数						决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3.57	0.00	3.57	0.00	3.57	0.00	3.57	0.00	3.57	0.00	3.57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  
 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 第三部分：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2022 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一）年度收入总体情况

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 年度总收入 417.44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417.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7.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4 万元，增长 1.4%。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 8 月新增两名新职工，因此 2022 年增加津贴补贴和绩效工资的预算。
2.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事业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6. 经营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7.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8. 其他收入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年度支出总体情况

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 年度总支出 417.44 万元，其中本年支出 417.4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1. 基本支出 377.71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4.31 万元，增长 1.2%。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 8 月新增三名新职工，因此 2022

年增加津贴补贴和绩效工资的支出。

2. 项目支出 39.73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1.64 万元，增长 4.3%。主要变动情况：根据 2022 年工作安排，增加江门市采运砂联合执法经费项目的支出。

3. 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4. 经营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5.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表说明

### （一）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说明

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合计 417.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417.44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5.94 万元，增长 1.4%；主要变动情况：2022 年 8 月新增两名新职工，因此 2022 年增加津贴补贴和绩效工资的支出；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0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上年决算数持平。

### （二）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说明

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417.44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417.44 万元，比年初预

算数减少 69.08 万元，下降 14.2%；主要变动情况：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疫情防控和“艰苦奋斗、勤俭节约”“党和政府带头过紧日子”等重要指示精神，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严把关口、厉行节约，共克时艰，故压减项目经费；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变动情况：与年初预算数持平。

### 三、2022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3.57 万元，完成全年预算 3.5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6 万元，下降 56.3%。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57 万元，完成预算 3.5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02 万元，下降 53%；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为 3.57 万元，完成预算 3.57 万元的 100%，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4.02 万元，下降 53%；公务接

待费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预算 0 万元的--%（基数为 0，不可比），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58 万元，下降 100%。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等于预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

2022 年度“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小于上年决算数的主要情况：认真贯彻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厉行节约的要求，从严控制“三公”经费开支，全年实际支出比上年决算有所节约。

##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2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7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出国（境）团组 0 个、累计 0 人次。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3.57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数 0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3.57 万元，公务用车保有量为 2 辆，主要用于 2022 年公务用车的维修维护费、保险费、油费等。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主要用于 2022 年度为发生公务接待费支出，共接待国外、境外来访团组 0 个，来访外宾 0 人次；发生国内接待 0 次，接待人数共 0 人。主要包括：2022 年度未发生国内公务接待费支出。

## 四、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2年度本单位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0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增加 0万元，增长--（基数为 0，不可比）。主要增减变动情况是：我单位是非参公事业单位，不在机关运行经费统计范围内。

###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2022年度本单位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10.09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10.09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10.09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10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货物支出金额的 10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工程支出金额的 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服务支出金额的 0%。

###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本单位共有车辆 2 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 1 辆、其他用车 1 辆；单位价值 100 万元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 （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绩效管理工作总体情况。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组织对 2022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1 个，二级项目 3 个，共涉及资金 39.73 万元，占一般

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

我单位 2022 年度未开展重点绩效评价。

我单位 2022 年度未开展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

**绩效自评结果。**我单位今年开展了部门整体支出及“江门市河道采（运）砂联合执法经费项目”“江门市水行政执法、基础设施及办公场所运行管理费项目”“办公设施设备政府采购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我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 417.44 万元，执行数 417.44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部门整体支出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2022 年水利事业发展资金完成了预定的各项绩效目标，主要成效有：（一）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打击水事违法行为 1、加强执法巡查监督，保持高压态势。全市水政监察严格落实日夜间执法巡查，采取定期与不定期、水陆相结合等方式，利用无人机、智慧水利视频监控等先进技术手段对我市的重点河段和重点水域开展执法巡查。2022 年全市水政监察队伍共出动执法人员 3022 人次、执法车辆 985 车次、执法船只 104 航次，巡查河道长度 33219 公里、巡查水域面积 4164 平方公里，巡查监管对象 1173 个，现场制止违法行为数量 51 次。2、强化沟通协作，开展联合执法。一是继续推动部门联动与多部门联合执法，通过与公安、海事等部门以及珠海、中山签订联合执法协议，依托联络员制度，搭建信息互通、资源共享平台。2022 年，我局联合西江流域管理局、珠海市水务局、中山市水务局、江门海事局、市公安局以及各县（市、区）水政监察大队，先后开展了 4 次联合执法专项行动。二是建立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机制。加强与司法机关的沟通协调，强化市本级和各县（市、区）水行政主

管部门、公安机关的协作配合。截止目前，全市共立案查处水事违法案件 53 宗，其中河湖案 13 宗、非法取水案 37 宗、水土保持案 1 宗、涉嫌以欺骗手段获取《资质等级证书》案 1 宗、河道非法采、运砂案件 1 宗。

(二) 开展集中整治，打击行业乱象。一是继续开展河道非法采砂专项整治行动。全市水利系统结合常态化开展打击“蚂蚁搬家”式河道非法采砂违法行为，以各县（市、区）、镇（街）为单元，综合运用拉网式排查、不间断暗访、常态化巡查等方式，加大重点河段监督管理，完善联防联控机制，畅通投诉举报渠道。截至 9 月底专项行动结束，全市共查处非法采砂行为 1 起（为新会区水利局查办，该局于今年 1 月作出行政处罚决定后，当事人不服，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目前该案正进一步调查处理中）。二是认真开展防汛保安专项执法行动。我局认真组织全市水利系统深入开展防汛保安专项执法行动，全市核实时汛保安问题共 10 宗，其中立案查处 4 宗，目前已全部办结。三是开展打击河道管理范围内弃置砂石或淤泥等影响行洪安全违法行为专项行动。自 3 月开展专项行动至今，全市共查处弃置砂石或淤泥的行为 3 起，清理弃置砂石或淤泥量 0.212 万吨，查处案件数 3 件，处罚人数 3 人，罚款 12 万元。四是持续开展打击河道非法洗砂洗泥专项整治行动。自去年市部署打击非法洗砂洗泥工作以来，共开展打击非法洗砂洗泥日、夜间执法巡查 144 次，开展日、夜间联合执法巡查 36 次（参加市河长办组织的联合执法行动 16 次），巡查里程 21504 公里，检查船只 89 艘，检查堆放场数量 45 宗，检查洗砂场数量 8 宗，检查码头数量 23 宗，检查相关经营企业 9 宗。

(三) 加强水法规宣教培训，强化案例指导。一是结合开展日常巡查摸排、联合执法行动、送法下乡实践活动等，加强水法律法规宣传，提高群众知晓率和参与率，对水事违法犯罪分子形成有效震慑。二是结合“世界水日”“中国水周”开展宣传，充分发挥局门户网站以及“江门河长与水利”微信公众号、微博等新媒体以及江门电台“民生热线”节目平台的作用，积极开展水法律法规的宣贯解读、水利领域相关水利知识的普及。三是强化专业技能培训。我局制定年度培训计划，结合疫情实际，积极组织全市水政执法人员开展执法业务培训。积极举办全市水政监察执法业务培训班，邀请各县（市、区）分管水政执法工作有关领导作执法业务和案件查处经验交流发言。

(四) 常态化推进扫黑除恶斗争工作。一是继续强化组织领导，常态化研究部署。根据省、市扫黑除恶斗争领导小组有关工作要求，及时调整局扫黑除恶专项斗争领导小组”成员，并要求各县（市、区）水利局全面推进谋划，把扫黑除恶斗争纳入水利工作全局整体推进。二是结合行业领域整治，加强线索摸排。继续紧扣水利行业涉黑涉恶线索重点领域，加强对河湖管理范围内非法采砂、堆砂和非法洗砂洗泥以及非法取水、破坏水利工程、涉河湖乱象等违法行为线索摸排工作。三是抓《反有组织犯罪法》的学习贯彻宣传。我局多次召开局党组会议和党组理论中心组学习会议，认真传达学习《反有组织犯罪法》，制定《反有组织犯罪法》宣传工作方案，将具体内容分解到科室，确保宣传贯彻落实到位。

发现的问题及主要原因：执法智能化信息化水平有待进一步提高。近年来，支队先后购置了无人机、望远镜、自适应执法仪

等执法辅助设备，同时整合西江部分敏感水域、重点河段的自动化视频监控设备，执法手段得到了一定程序的加强，但省管河道西江江门段未做到全覆盖，市管河道潭江全流域也尚未实施，仍靠人力等原始方式开展执法巡查。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希望增加和升级执法智能化设备，同时积极与局信息化领导小组沟通，同时进一步加强与市政务数据局等相关部门协调，争取更大支持，以整合视频监控资源，打通制约瓶颈，加快推进智能监控平台建设进度，力争实现对重点河段、重点水域视频监控全覆盖，提高水政监察执法工作效能。

“江门市河道采（运）砂联合执法经费项目”“江门市水政执法、基础设施及办公场所运行管理费项目”“办公设施设备政府采购经费项目”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为 39.7 万元，执行数为 39.7 万元，完成预算的 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与效益主要是：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全面提升水政管理支队工作效率和水政执法人员整体形象，调动社会各界参与打击非法采运砂的积极性和主动性，震慑违法采砂者的嚣张气焰。1. 保障 2022 年联合执法次数，2022 年开展联合执法四次；2. 保障水政执法车辆、快艇、无人机保养维护和正常运行；3. 提高水政监察执法成效，提高非法采运砂及扫黑除恶案件查办率和打击非法采运砂及扫黑除恶案件时效等；4. 保障水行政执法工作的正常开展，江门市水政管理支队需要承担日常办公运行所需的水费、电费、维修费以及劳务费等费用的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水政监察网络系统和信息安全保障能力并不突出，故在提升水政监

察执法能力方面还有提高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主要是争取完善水政监察网络系统和信息安全保障体系，提高水政监察执法能力。

##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所取得的收入。

**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规定从非财政补助结余中分配的事业基金和职工福利基金等。

**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

继续使用的资金。

**基本支出**: 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项目支出**: 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经营支出**: 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所发生的支出。

**“三公”经费**: 指部门（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用、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用具体包括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费具体包括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具体包括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具体包括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机关运行经费**: 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项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